

有人说,教育是什么样子,明天就是什么样子。

那么,我们的教育应该表现出什么模样,才能承载起明天社会的样子,肩负起明天社会的责任,培育出明天社会所需要的人才?

那天,轮到周老师“验菜”,她带上了读二年级的小女儿。6点半不到,孩子睡眼惺忪,抱着妈妈不撒手。周老师满脸笑意地逗醒女儿:“呀,今天你真幸运,比谁都早知道中午吃什么,可以提前去告诉小朋友啦!”孩子一听,立即来了精神,睁大眼睛看着妈妈忙碌。周老师指着箩筐里的菜一一叫女儿认:“你看,这是青椒,这是牛肉。亲眼见到了这些菜的样子,到了中午,它们又变成另一个样子啦,你还认得出来吗?”

孩子眼睛亮了,挑挑眉告诉妈妈:“怎么可能认不出来?”周老师乐呵呵地引导:“你可以想象到食堂里的叔叔阿姨是怎么工作了吗?”孩子看向食堂工作人员,好奇地张开了小口……

这就是教育的模样,不辜负那些特殊的时光,无论什么样的际遇,调整好心态,给孩子以引领,让智慧在生活中慢慢点燃。

那天,远远地看见几个孩子聚在小陈老师身边,隐隐听到“不痒了”“不怕叮了”的细语,循声上前,只见小陈老师正拿着一瓶驱蚊水,在孩子裸露的手臂、腿脚上喷着,孩子们笑脸盈盈。一个男孩伸着脖子,用手翻着耳廓,叫着:“陈老师,陈老师,来,给我这儿,这儿都来点。”另一个女孩子嗔怪道:“贪心鬼。”说完,大家都笑了。小陈老师揉了揉男孩的脑袋说道:“头扭过些,闭上眼,喷啦。”她的眼角带笑,笑亮了我一天的心情。

这就是教育的模样,带着爱,含着情,贴着心,是笑响点亮的四季风,是鲜妍温暖的白月光,然后静听那一树一树的花开。

王老师是一个摄影爱好者。因为个人的爱好与所表现的才能,他在任教两班数学并做着班主任之外,还成了学校的“官方摄影师”。那天,拍摄学生文明用餐的细节,他仔细地调整镜头,排队时取远景,用餐时聚焦特写,处理餐余垃圾时,近景远景特写结合。他一会儿跑到队伍前面,一会儿紧跟在队伍后面,一会儿又指导学生的站位,忙得不亦乐乎。拍摄的过程中,看他时不时会撑着腰,脸上有痛苦之色,一向才知他的腰扭伤了。问要不要休息一下,或去医院看医生,他一脸的不在意,连连说着不要紧,自己老爸是医生,看过了,注意一下就行了。说着,又乐呵呵地端着机器,追着孩子跟拍镜头了。

这就是教育的模样,选择一种欣欣然的姿态,以梦为马,全身心地投入,默默地付出,积极演绎学校生活的丰富多彩。

青年教师小蔡有感于低年级写话教学,积累了几个写话教学的成功例子后便来找我,说想写一写这方面的论文,请我做一点指导。那天放学后,在办公室里,我听她讲述了这些“得意做法”背后的故事,并紧扣这一话题,从低年级相关写话练习聊到学生作品,从自己的课堂聊到同事、名师的课堂,从这一做法的好处聊到这类做法的提升之处……经过一番“折腾”,小蔡老师慢慢地厘清了自己的教学行为与学生语言发展之间的关系,确定论文的选题,初步定下了论文的框架,还认识到了自己在这类教学中的不足和努力方向。不知不觉,一聊便到了晚上7点。

这就是教育的模样,不止步于课堂,用教科研的思维去实践,去思考,专注且执着,教育才更有底气,才能更好地“培根、铸魂、启智、润心”。

## 探微与钩沉——《曹寅与康熙》读后琐记

■ 李沛

在康熙一朝度过。他54岁的人生历程,深度融入到康熙王朝的治理之中。作为康熙皇帝的宠臣之一,曹寅出身包衣,历任江宁织造、两淮巡盐御史等职。在织造任上,他曾参与平余米价、购买铜斤、督导漕运等民生大事;担任巡盐御史时,他每年负责征集200万两例行税银,并要另行筹措50万两以供康熙皇帝的各种开支……

祖孙二人,一个生前是皇帝宠臣,荣耀当世;一个随家世浮沉,潦倒半生。读《曹寅与康熙——一个皇帝宠臣的生涯揭秘》一书,在走近曹寅、走近曹寅所生活的时代、感受康熙王朝历史风貌的同时,也在从另一个方向走近曹雪芹,走近《红楼梦》,体悟文学与历史。

如本书作者所言,作为康熙一朝的官员,曹寅是位个性鲜明的人物:他能在骑射和诗赋中,在北方的凌冽与南方的柔美气候中,发现美好事物,成为康熙皇帝沟通满汉的桥梁和纽带。曹寅身处要职但在面对不公时仍然满腔热血、正义凛然,如初任巡盐御史时意图大刀阔斧改革盐政,

面对科场丑闻的不公裁决时,挺身而出、直抒己见。

虽然曹寅职务是江宁织造,律例规定其职责是署理皇家织厂,但他确实做了很多职责以外的事情。我们今天看到的《全唐诗》最初编撰刊刻于康熙年间,而这部煌煌900卷的唐代诗歌总集,其刊刻主持人就是曹寅。

通览全书,我们对曹寅的生平——他的人品与性格、能力与事迹、成绩与荣耀等方面有了较为清晰的认识。掩卷沉思,也不免心生感慨:历史是无情的。

康熙作为康乾盛世的开创者,其文治武功可圈可点,不乏文史学家的笔墨描绘。但曹寅其人、织造之事、治盐之举只是康熙年间的小小片段,在2000多年封建社会的历史河流中都激不起一朵浪花。

曹寅病逝于1712年,至今不过300多年。300年在历史的长河中不过沧海一粟,曹氏家族数十年的荣耀兴衰也只是悲欢离合中的短短一瞬,若非《红楼梦》一书的流传,恐怕早已被人遗忘。今天的读者关注曹寅,多

是缘于《红楼梦》,缘于《红楼梦》的作者曹雪芹。

从曹寅到曹雪芹,再从曹雪芹到曹寅,我们看到了一个家族的发展和没落,一个时代的脉络和秘辛,也对历史有了新的体认和感悟:历史是无情的,但历史又是公平的。

在历史的长河中,繁华与沧桑同样都会随风而去,富贵与贫穷都是茶余饭后谈资。历史也总能以人意想不到的方式,让那些看似普通甚至不起眼的事物展现非凡一般的价值,在人类的认知中不停激荡。

半生潦倒的曹雪芹以曹氏家族为原型创作的“满纸荒唐言”,竟成了后世奇书。他的“痴”,他的“泪”,他那“辛酸”和“荒唐”的故事,不仅让一代代读者手不释卷,同时还创造了中国古典文学一个难以逾越的高峰。

正是有了曹雪芹,有了《红楼梦》,人们才不停思考、不断追问;专家和学者才持续探微、深入钩沉,让更多的读者关注曹寅——这个与《红楼梦》有着千丝万缕联系的历史人物,让曹寅和其家族以另一种方式被重新发现,重新认识和重新解读。

曹寅,曹雪芹。在这两个名字中,今人多是对后者耳熟能详,对前者知之甚少。让人气馁的是,虽然曹雪芹因一部《红楼梦》而名扬数百年,但当我们想深入了解其生平事迹时,却只能依赖文学史家的探微与争鸣。

比较而言,曹寅的生平更容易钩沉。曹寅的一生,从出生到辞世,都



史景迁著《曹寅与康熙——一个皇帝宠臣的生涯揭秘》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## 浸染秋色的屋顶

■ 马海霞

20世纪80年代,我们家有了宅基地,在远离村落的山脚下盖了新房子,周围邻居一共11家。这11家都统一规划,盖了平屋顶的房子,平屋顶有效解决了农民晒粮食的问题,再也不用去场院和马路上晒了。

庄稼收割回家,直接运上自家屋顶。我们小孩子是屋顶上的常客,没事就被父母赶上,当“稻草人”吓麻雀。

我家有架木梯,但我上屋顶不爬梯子,都是踩着鸡圈爬到院墙上,从院墙爬到饭棚上,再从饭棚爬到平屋探出的水泥雨搭上,最后从雨搭爬上屋顶。虽然过程繁琐,却比木梯安全。

一同陪我“爬上”屋顶的还有小人书、收音机和水。我坐在一屋顶的粮食中,边玩边当“稻草人”,待邻家小伙伴也爬上自家屋顶,看到我了,便来我家屋顶集合。虽然聚集

在一家屋顶,但别家的也能兼顾,有麻雀落下来啄食,站起来拍拍手掌,大喊几声,胆小的麻雀便被吓跑了。若遇到顽固的麻雀,就得敲脸盆吓走它们了。

除了吓麻雀,我们还负责翻晒粮食,一天翻晒几次。待下午父母下班后,帮着他们将屋顶的粮食装起来,以免夜里被露水打湿,自此一天的活儿才算完。

当然,有时不等父母下班,天气突然转阴,有下雨的征兆,我便会赶紧将粮食堆起,用塑料布盖上。最恼人的是雨并未如期而至,刚盖上粮食,天空又冒出了太阳,我就得再重新摊开粮食。但这样的天气总是少数,多数时候还是晴空万里,我们大可优哉游哉。

坐在屋顶上也是一场旅行。天有多高,旅行就有多远。看一朵一朵的白云,形态各异,映衬在蓝天之下。

我们用眼神和天空握手,和白云拥抱。站在平屋顶上环视四周,每家的院子都是一幅风景画:前边邻居家的石榴树挂满了红红的果实;后边邻居家养了半院子的花儿;一只花猫趴在右边邻居家的自行车座上,睡得正香。再极目远眺,远处群山巍峨,满眼尽绿;山下是大片的庄稼地和菜地,依然有庄稼未收割,像群士兵挺立着,等待农人的检阅;菜地里红彤彤的辣椒挂了一树又一树;南瓜藤上睡着几个老南瓜,一朵大黄花从绿藤中挺起腰身,气势赛过了牡丹,真是美得不像话……

那时,家里孩子多,房间少,屋顶还是最好的会友谈心之所。可以避开父母,避开兄弟姐妹,到屋顶上去,高谈阔论,可真是惬意呀。

记得有一年秋天,邻居家燕燕的大哥交了个女朋友,燕燕大哥竟领着女朋友爬上屋顶。他俩在屋顶上剥

花生,剥呀剥呀,剥了一下午,到晚饭时间了也不下来。燕燕想爬上屋顶喊他俩吃饭,被燕燕妈一把拉住,说,别打扰,他们饿了自然会下来。结果两人一直剥到晚上9点,才从屋顶回到屋里。后来,我们小孩子才明白他们哪里是剥花生呀,那是在谈恋爱呢!认识不久的青年男女,屋顶的确是互相了解的好地方,人一登高,心门也被打开了。

屋顶晒秋,晒出了很多的乐趣和梦想。小孩子在屋顶的秋色中渐渐长大,计划着日后有一天能跨过山跨越水,去看看外面的世界,一个又一个的白日梦在平屋顶上生长蔓延。后来旧村改造,房子越盖越高,再不见哪家在屋顶晒粮食了,只能在回忆里遥望那片屋顶的秋色。

如今游走半生,心累时,最想爬上老家的屋顶,晒秋,晒自己。

## 核桃盈枝 乡愁浓

■ 李仙云



秋天的絮语

李陶 摄

在手机上趣味盎然地刷视频,看见家乡童年时代的小伙伴们激情迸发,在日暮斜阳洒满金色的果园里跳舞,突然被她们身旁那盈满枝头的绿皮核桃迷了眼。累累果实在枝头弯弯,那缠绕味蕾的诱人清香,穿透沉沉岁月,犹如打开记忆之门的密钥,瞬间就让一段久远的往事飘至眼前。

我出生在万物萌发的春天,母亲说,我出生时,家乡的庭院冒出了两棵苹果树苗,爷爷从别家院落也移来两棵核桃树,栽种在一起。从我记事起,每到春天,我就拿个草蒲团和小伙伴坐在核桃树下看小人书。看得无趣了,我们就玩“过家家”,每次玩得正“嗨”时,一阵春风拂过,核桃树上开得毛茸茸的花絮,就像俏皮捣蛋的顽童在枝头荡着秋千,肆意摇摆,煞是招人喜爱,惹得我们常蹦跳着采撷。而花落挂果之时,还不识数的我们就那样颠三倒四地数着,馋着,中间有人冒出一句“核桃真好吃”,我们就扬起脸,垂涎欲滴地望着那在枝头若隐若现的小青果,就像身边那吐着舌头想啃肉骨头的小花狗。

清秋时节,成熟的核桃总会在清晨带给我不一样的惊喜,有的已迫不及待像蝉儿脱壳般挣脱了绿皮束缚,从树上滚落下来,我如获至宝捡拾后迫不及待地敲开,白白的果肉让舌尖溢满清香,香脆甜,爽口美味。最令人开心的场景就是打核桃,每次哥哥拿着长长的竹竿,灵巧地在树杈间敲来打去,那些像乒乓球一样圆溜溜的“小绿球”就噼里啪啦满地滚落。我和姐姐在树下奔跑着四处捡拾,有时核桃砸落到头上,欢笑声夹着尖叫声,惊得老母鸡咯咯叫,抖动的花翅膀总会落下几根色彩艳丽的羽毛。

吃核桃更是件有趣而令人捧腹的事。那些绿皮像用胶水黏在果核上,任我们如何敲打碾砸,就是牢牢粘在一起,我们常常“五爪龙”并用,把绿皮放在石头和砖块上连皮带水地磨,核桃汁液比染料还厉害,经常把我们的小手染成褐绿色,吃得连嘴唇和牙齿都成了青绿色,没个把月,那颜色根本无法褪去。而砸开核桃外壳,那嫩如玉脂的白瓤果肉,就像舌尖上开出的花蕾,它滋养了味蕾,也香甜了我们对流年的记忆。

先生说,那年初秋,他和村里一个伙计去秦岭山里玩,看到满树成熟的野核桃,但苦于没拿袋子,两人一合计,干脆脱下长裤,裤口一扎,岂不现成的口袋。他们就那样滑稽搞笑地扛着满满的两裤腿山核桃下山了。他讲得兴致盎然,一家人被他逗得笑弯了腰。

童年与乡邻们坐于核桃树下乘凉,问起为啥村里人都喜在庭院栽种核桃树,对门在中学任教的伯伯说,核是“和、合”二字的谐音。原来,核桃树竟像“愿景树”,它寓意着日子和美、乡邻之家和睦友好。以树寄情,这香甜了岁月的核桃树,也寄托着乡亲们对美好生活憧憬与向往。